

攀枝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攀发改价格〔2019〕58号

攀枝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调整攀枝花市城区政府定价停车场机动车 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

各停车服务经营机构：

我市停车服务现行收费标准是 2000 年由原市物价局制定的，执行至今已 19 年，经济社会已发生较大变化，停车服务成本已大幅度增长。为进一步加强我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规范停车服务收费行为，运用价格杠杆提高停车场资源利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完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政策的指导意见》（发改价格〔2015〕2975号），四川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3〕1046号），《四川省定价目录》（2018年版），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攀发改价格〔2014〕102号）等相关规定,按照市政府研究全市交通拥堵和停车难治理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交通拥堵综合治理工作方案（2018—2019）的通知》（攀办发〔2018〕138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我委拟定了《攀枝花市调整城区政府定价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实施方案》，报经市政府审定同意，决定调整我市城区政府定价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

东区、西区、仁和区、花城新区、钒钛高新区辖区范围内属政府定价停车场（点）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二、适用类型

（一）政府定价停车场

- 1.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在城市道路施划的临时停车泊位。
- 2.城市管理部门在城市人行道设置的临时停车场（点）。
- 3.具有自然垄断性质的火车站、汽车客运站、公益性服务机

构（含学校、医院、公园、体育场〈馆〉、少年宫、文化宫、图书馆等）、机关事业单位所属对社会开放停车场（点）。

4.利用公共资源建设的旅游景区（点）所属对社会开放停车场（点）。

5.政府财政性资金全额投资建设的停车场（点）。

（二）政府指导价停车场

公用企业（含燃气、电力、自来水、公交等）所属对外开放的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收费。

实行政府指导价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可在政府定价标准基础上在 20%的幅度内上下浮动。

三、定价原则

1.综合考虑社会平均成本和供求关系。

2.根据地理位置实行分区域等级定价。

3.参考省内其他城市的停车收费标准。

4.实行城市中心区域高于非中心区域，计时收费高于计次收费、室内收费高于室外收费、占道停车收费高于非占道停车收费的差别化定价。

5.兼顾占用公共资源调控及社会各方面的承受能力。

四、停车区域划分

（一）一级价区

1.炳草岗片区（东起新密地大桥，西至渡口大桥，南至陈家独松梁子隧道，北至炳草岗大桥）。

2.大渡口、东风片区（东起渡口大桥、西至客运中心，南至巴斯箐界桩，北至凉风坳隧道）。

3.市管旅游景区（点）停车场。

（二）二级价区

1.西区片区（东起凉风坳隧道，西至河门口发电厂路口，南至新庄大桥，北至格萨拉大道）。

2.瓜子坪片区（南起密地大桥，北至小攀枝花）。

3.仁和片区（东起陈家独松梁子隧道，西至迤沙拉大道，南至路歇桥，北至巴斯箐界桩；）

（三）三级价区

三级价区为一、二级价区以外的城区范围。

（四）其它

攀枝花机场、攀枝花公园、二滩码头停车场的停车收费标准由市发展改革委另行审批确定。

五、停车服务收费标准

详见附表。

六、计费方式

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分别实行计时、计次、包月三种计费方式，停车场经营管理者可根据停车场的具体条件实行计时收费、计次收费或包月收费。实行计时收费的停车场必须安装配置经检验合格的计时收费设备系统。

七、免费停放时间

机动车在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停车场临时停放时，15分钟以内的免收停车费；停车15分钟以后的从开始停车起连续计算停放时间，并按规定的收费标准计算收费。

八、免费停放车辆

下列机动车停放不得收取服务费：

（一）军用车辆和执行任务的警用车辆；

（二）正在执行任务的特种车辆（含实施作业的自来水、电力、煤气等工程抢修车辆，救护车、环卫车、邮政车、殡仪车等特种车辆）；

（三）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设置的残疾人专用停车泊位，供残疾人车辆免费停放；

（四）其他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不收取停车服务费的车
辆。

九、执行时间

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 5 年。原攀枝花市物价局《关于印发〈攀枝花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细则〉的通知》（攀价费〔2000〕323 号）同时废止。

- 附表：1.政府定价停车场区域划分表
- 2.攀枝花市政府定价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表（占道停车场）
- 3.攀枝花市政府定价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表（室外停车场）
- 4.攀枝花市政府定价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表（室内停车场）
- 5.攀枝花市政府定价停车场超大型货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表

攀枝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18 日

附表 1

政府定价停车场区域等级划分表

区域等级	区域范围	备注
一级价区	1.炳草岗片区（东起新密地大桥，西至渡口大桥，南至陈家独松梁子隧道，北至炳草岗大桥）。 2.大渡口、东风片区（东起渡口大桥、西至客运中心，南至巴斯箐界桩，北至凉风坳隧道）。 3.市属旅游景区（点）停车场	1.市属及以上公用、公益服务机构所属停车场按所在区域价区的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收费标准执行。 2.攀枝花机场、攀枝花公园、二滩码头的停车场的停车收费标准由市发展改革委另行审批确定。
二级价区	1.西区片区（东起凉风坳隧道，西至河门口发电厂路口，南至新庄大桥，北至格萨拉大道）。 2.瓜子坪片区（南起密地大桥，北至小攀枝花）。 3.仁和片区（东起陈家独松梁子隧道，西至迤沙拉大道，南至路歇桥，北至巴斯箐界桩；）	3.汽车客运站（含公交汽车总站）对不属于本站发班的社会车辆提供临时停放服务并收取费用的，按所在区域的政府定价标准执行。 4.实行政府指导价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可在政府定价基础上在 20%的幅度内上下浮动。
三级价区	一、二级价区以外的区域	

附表 2

攀枝花市政府定价停车场 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表（占道停车点）

机动车型	区域等级	计时收费		计次收费 (元/次)	包月收费 (元/月)
		日间计时收费 (元/2 小时内)	夜间一 次性收 费(元/ 次)		
二轮、三轮摩托车	一级	3	3	3	40
	二级	2	2	2	30
	三级	1	1	1	20
小型客货车 (8 座以下或 0.5 吨以下)	一级	6	6	6	100
	二级	5	5	5	90
	三级	4	4	4	80
中型客货车 (9 座以上 20 座以下 或 0.6 吨以上 2 吨以下)	一级	8	8	8	150
	二级	7	7	7	130
	三级	6	6	6	110
大型客货车 (21 座以上或 2.1 吨以 上 5 吨以下)	一级	9	9	9	200
	二级	8	8	8	180
	三级	7	7	7	160
收费时段: 1. 日间 8:00(含)至 19:00 2. 夜间 19:00(含)至次日 8:00		以 2 小时为基本计费单位, 停 车满 2 小时后, 每增加 2 小时, 摩托车加收 0.5 元, 小型客货车 加收 1 元, 中型客货车加收 1.5 元, 大型客货车加收 2 元。不 足 2 小时按 2 小时计费。		①6 小时 计费一次。 停放时间 不满 6 小 时的, 按一 次计费。 ②连续停 放 24 小时 内最多计 费 2 次。	包月收费 仅为有人 值守停车 点夜间包 月停车收 费(停车时 间: 每天晚 上 19: 00- 次日早上 8: 00)。

附表 3

攀枝花市政府定价停车场 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表（室外停车场）

机动车型	区域等级	计时收费		计次收费 (元/次)	包月收费 (元/月)
		日间计时收费 (元/2 小时内)	夜间一次 性收费 (元/次)		
二轮、三轮摩托车	一级	3	3	3	50
	二级	2	2	2	40
	三级	1	1	1	30
小型客货车 (8 座以下或 0.5 吨以下)	一级	5	5	5	200
	二级	4	4	4	180
	三级	3	3	3	160
中型客货车 (9 座以上 20 座以下 或 0.6 吨以上 2 吨以下)	一级	7	7	7	300
	二级	6	6	6	260
	三级	5	5	5	220
大型客货车 (21 座以上或 2.1 吨 以上 5 吨以下)	一级	8	8	8	400
	二级	7	7	7	360
	三级	6	6	6	320
收费时段: 1. 日间 8:00(含)至 19:00 2. 夜间 19:00(含)至次日 8:00		以 2 小时为基本计费单位, 停车 满 2 小时后, 每增加 2 小时, 摩 托车加收 0.5 元, 小型客货车加 收 1 元, 中型客货车加收 1.5 元, 大型客货车加收 2 元。不足 2 小时按 2 小时计费。		①6 小时计 费一次。 停放时间 不满 6 小 时的, 按一 次计费。 ②连续停 放 24 小时 内最多计 费 2 次。	

附表 4

攀枝花市政府定价停车场

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表（室内停车场）

机动车型	区域等级	计时收费		计次收费 (元/次)	包月收费 (元/月)
		日间计时收费 (元/2小时内)	夜间一次性收费(元/次)		
二轮、三轮摩托车	一级	3	3	3	60
	二级	2	2	2	50
	三级	1	1	1	40
小型客货车 (8座以下或0.5吨以下)	一级	6	6	6	280
	二级	5	5	5	240
	三级	4	4	4	200
中型客货车 (9座以上20座以下 或0.6吨以上2吨以下)	一级	8	8	8	360
	二级	7	7	7	300
	三级	6	6	6	240
大型客货车 (21座以上或2.1吨以上 5吨以下)	一级	9	9	9	500
	二级	8	8	8	440
	三级	7	7	7	380
收费时段: 1. 日间 8:00(含)至 19:00 2. 夜间 19:00(含)至次日 8:00		以2小时为基本计费单位。停车满2小时后,每增加2小时,摩托车加收0.5元,小型客货车加收1元,中型客货车加收1.5元,大型客货车加收2元。不足2小时按2小时计费。		①6小时计费一次。停放时间不满6小时的,按一次计费。 ②连续停放24小时内最多计费2次。	

附表 5

攀枝花市政府定价停车场 超大型货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表

机动车型	停车场类别及收费标准				
	室外停车场（专业大型货车停车场）				
	区域等级	计时收费		计次收费 (元/次)	包月收费 (元/月)
日间计时收费 (元/2小时内)		夜间一 次性收 费(元/ 次)			
5吨以上-8吨以下(含8吨)	一级	9	9	9	550
	二级	8	8	8	500
	三级	7	7	7	450
8吨以上的三桥、四桥车	一级	10	10	10	600
	二级	9	9	9	550
	三级	8	8	8	500
8吨以上的五桥车	一级	11	11	11	650
	二级	10	10	10	600
	三级	9	9	9	550
大型拖挂车	一级	12	12	12	650
	二级	11	11	11	600
	三级	10	10	10	550
收费时段: 1. 日间 8:00(含)至 19:00 2. 夜间 19:00(含)至次日 8:00		以 2小时为基本计费单位。 停车满2小时后,每增加 2小时,5吨以上-8吨以 下(含8吨)货车加收2.5 元,8吨以上的三桥、四 桥车加收3元,8吨以上 的五桥车、大型拖挂车加 收3.5元。不足2小时按 小时计费。		①6小时 计费一 次。停放 时间不满 6小时的, 按一次计 费。 ②连续停 放24小时 内最多计 费2次。	

抄送：各县（区）人民政府、花城新区管委会、钒钛高新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各县（区）发展改革局。

攀枝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0月18日印发
